

# 國立臺灣大學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停修課程申請流程

## 一、申請及上傳繳交系統：

myNTU→課程學習→「[停修課程網路申請系統](#)」。

系統於 113 年 3 月 5 至 5 月 10 日 17:00 開放。

## 二、申請方式與期間：

1. 請至系統申請後，下載申請書送交任課教師，得簽章或以郵件表示同意。

2. 繳交方式(擇一方式繳交):

(1) 將申請書紙本送至所屬教務處。

(2) 將簽核完成之申請書(若是以郵件表示同意請合併成一個 PDF 檔)，於上述期間上傳至「[停修課程網路申請系統](#)」。

註：

◎上傳後，請再點選「停修申請紀錄」查核是否完成上傳，另上傳後三天，請務必再次進入系統檢核「承辦收件狀態」為”同意申請”，或至 myntu→選課結果查詢，確認備註出現”停修”，如有任何疑問，請洽所屬教務單位。

3. 密集課程上課時間與一般課程有別，停修申請期限請依開課單位規定。

## 三、其餘申請注意事項，請參考[停修課程網路申請系統](#)首頁說明。

【註】所屬教務單位：

辦理單位及電話	學生身分
<a href="#">註冊組</a> (02) 3366-2388 轉 211~222、224、225 registry@ntu.edu.tw	1. 文、理、社科、工、生農、管理、電資、法律、生科院及共教中心之學士班學生。 2. 醫學院：護理系一年級及其他學系一、二年級學士班學生。 3. 公衛學院：一年級學士班學生。
<a href="#">研究生教務組</a> (02) 3366-2388 轉 402、403、415、416、 418、408~412 graduate@ntu.edu.tw	文、理、社科、工、生農、管理、電資、法律、生科院之碩博士生。
<a href="#">醫學院教務分處</a> (02) 2312-3456 轉 288024、288025、 288027 macd@ntu.edu.tw	1. 醫學院：護理系二年級以上及其他系三年級以上學士班學生、學士後護理學系學生；碩博士班研究生。 2. 公衛學院：二年級以上學士班學生；碩博士班研究生。